

证券代码：300009

证券简称：安科生物

公告编号:2017-049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7 年 8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11:00 在公司 902 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 4 人，实际参会监事 4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广新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北三七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推进公司精准医疗领域的产业化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拟与湖北三七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七七”）股东杨明、JOE GEORGE YANG 签署《关于湖北三七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书》，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人民币 10,500 万元收购湖北三七七 30%股权。以上转让价格根据安徽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湖北三七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而涉及的湖北三七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及双方充分协商后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安科生物：关于收购湖北三七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二、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

查后认为，公司 559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期解锁相关事宜。

按照《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相关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宋礼华、宋礼名承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统一办理本次股权激励限售解锁后，公司将积极督促、协助宋礼华、宋礼名遵守以上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安科生物：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

三、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其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 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38,350 股。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6 名激励对象因第一个解锁期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B”档，按照第二期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解锁期本期应解锁激励股份的 90%，回购注销本期应解锁限制性股票剩余 10%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 名激励对象因第一个解锁期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C”档，按照第二期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解锁期本期应解锁激励股份的 80%，回购注销本期应解锁限制性股票剩余 20%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 名激励对象因第一个解锁期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D”档，按照第二期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解锁期本期应解锁激励股份的 70%，回购注销本期应解锁限制性股票剩余 30%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 9 名激励对象获授但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2,729 股。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解锁条件未达成，公司将以激励对象购买价格回购限制性股票并注销，但是公司发生送红股、送现金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回购激励股份的价格为每股 10.046 元。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安科生物：关于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

四、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此次对原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安科生物：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7 日